**附件1**

**江西省社会组织助力帮扶服务系统介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社会组织工作的决策部署，引导社会组织践行“四个服务”，推动社会组织数字化转型与精准帮扶深度融合，经研究，决定正式上线运行“社会组织助力帮扶服务系统”。

**一、系统功能与定位**

江西省社会组织助力帮扶系统是江西省民政厅统筹建设的帮扶项目发布和认领的信息平台。平台采取组合帮扶模式，按照“帮扶活动项目化、项目实施协作化、协作方式最优化”的思路方法，通过枢纽型社会组织具体牵头，优化资源供给，让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具体功能包括：

1.项目发布：困难群体、基层社区、社会组织、政府部门可在线提交帮扶项目。

2.项目认领：社会组织可在线认领并跟踪项目实施进度。

3.项目全周期管理：涵盖项目申请、项目审核、项目执行跟踪、项目成效评估等全流程数字化管理。

4.建立二级评审机制：初审（县民政部门核实项目基础信息）、终审（省级民政部门核准项目需求信息）。

5.建立双向反馈机制：需求方、认领方可对项目执行过程进行评分和评价。

6.项目动态监测：可生成项目推荐榜单、项目成效榜单、社会组织认领排行榜单数据，助力科学决策。

**二、系统推广应用与安排**

**（一）系统部署与注册（2025年5月30日前）**

1.各设区市、县（市区）民政局及赣江新区社发局民政组分别确定一名本单位的系统管理员，将管理员的姓名、职务、手机号码及本单位名称于2025年3月25日前报省社管局汇总，用于开立系统帐户。

2.市县登记管理机关：登录系统管理端（网址：http://117.40.134.177:18080/social-organization-web/#/index）激活管理员帐号，完成属地社会组织信息核验。

3.社会组织：通过“江西社会组织”微信公众号（操作指南见附件）完成注册认证，完善机构信息。

4.完成注册后的全省性社会组织操作人员信息（姓名、单位、职务、身份证及手机号码）及时报送省社管局。

**（二）实操培训与试点运行（2025年4月1日—8月31日）**

1.4月1日起系统开始试用，登记机关管理员和社会组织操作人员择时调试应用，结合项目实施，试用实际操作。拟8月31日起全面推广应用。

2.组织培训：省、市、县级登记管理机关分别组织本级社会组织负责人，分批次开展系统操作培训。

3.对2025年前两批项目，选取部分全省性社会组织开展认领试点。通过场景应用，发现并解决研发过程中的具体问题，优化系统功能，提升用户体验感。

4.制作培训视频或操作手册，供使用者下载学习。

**（三）全面推广应用（拟2025年8月31日起）**

1.试用期后，评估试用成效，针对用户意见或建议，修订完善系统，提升相关功能。

2.将社会组织应用“助力服务系统”的工作情况纳入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等级评估、评先评优考核内容。

3.社会组织通过“助力服务系统”认领并实施完成的帮扶项目，将推送相关部门或省级以上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列为优秀案例加以总结推广。

**三、工作要求**

**（一）登记管理机关**

1.充分认识数字化转型对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加强统筹指导，积极推广应用。

2.建立“定期调度通报”机制，核查项目执行进度与资金使用合规性。

3.通过官网公告、微信公众号推送、专题培训会等形式扩大“助力服务系统”社会知晓度，积极宣传帮扶工作典型案例，营造共建共享氛围。

4.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助力服务系统的具体工作，明确岗位职责与要求，赋予管理权限，严防因管理不当或疏于管理造成问题。

**（二）社会组织**

1.主动对接基层需求，不定期登录系统查看并响应匹配项目，严禁虚假申报或“僵尸账号”。

2.规范使用项目管理模块，及时上传项目进展、资金支出凭证及服务对象反馈。

3.积极参与资源共享，提交优秀案例、经验总结报送至登记管理机关。

**（三）其他事项**

1.系统操作手册1.0详见附件2，请自行下载学习。

2.严禁利用本系统从事与帮扶服务无关的活动，违者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对市、县两级社会组织参加“百社解千难·益起赣”帮扶，各地可以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实施细则或工作方案加以推进落实，报省民政厅社管局备案。

4.江西省社会组织“百社解千难”助力帮扶服务系统后续将向全社会开放帮扶需求申请，各社会组织可以通过该平台自主接单对口帮扶。

5.本系统由江西省社会组织管理局监督管理与推广应用，江西省电信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负责技术研发，双方共同享有系统生成数据及相关信息的知识产权。系统使用联系人：张海龙 付琦，联系方式：0791-86222836；曾欣，联系方式：17779115889。